

证券代码：832802

证券简称：保丽洁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各位董事：

2019 年度，作为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谨慎、认真、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。现将 2019 年度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参加会议情况

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，参会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事姓名	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实际参加次数	委托参加次数	缺席次数
王勇	9	9	0	0
于北方	5	5	0	0
龚震岐	9	9	0	0
褚宏武	4	4	0	0

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，参会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事姓名	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	实际参加次数	委托参加次数	缺席次数
王勇	4	4	0	0
于北方	3	3	0	0
龚震岐	4	4	0	0
褚宏武	1	1	0	0

2019 年 6 月 24 日，公司独立董事于北方女士向公司递交了辞职信，于北方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或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董事人数的 2/3，但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独立董事人数。因此，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正常运作，在公司选举出新

的独立董事前，于北方女士仍按照相关规定，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权利义务，我们本着独立、客观的原则，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对相关事项均发表了独立、客观、专业的意见。2019年度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19年4月26日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发表了《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独立意见》、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》和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》。

2、2019年8月30日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发表了《关于任命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》。

3、2019年10月15日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发表了《关于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以及票据池票据质押业务的独立意见》、《关于任命董事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其他

（一）报告期内，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；

（二）报告期内，没有提议聘任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；

（三）报告期内，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。

2019年，公司为我们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，对独立董事各项工作的开展给予了大力的配合，我们也能保证充足的时间履行职责，坚持在董事会召开之前认真审阅议案资料，在董事会上充分发表审阅意见，在此基础上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。

以上是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19年度履职情况的汇报。2020年度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，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，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：王勇、褚宏武、龚震岐
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4月15日